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寶山里工業區25路20號

電話：(04)235986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5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8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4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4~46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6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49~52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53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7、54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47~48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 本 林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富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UPC Electronics Pte. Ltd. 民國 103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計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93,772 仟元，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民國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為 12,967 仟元，約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6%。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委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出具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蔣淑菁

會計師 成 德 潤



成德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8 日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31,208	24	\$ 688,730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06,135	8	194,474	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	41,927	2	-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九)	32,894	1	23,595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九)	288,799	11	305,896	12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及二四)	1,261	-	3,3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7,313	-	32,598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	-	5,778	-		
1310	存 貨(附註十)	329,324	12	349,282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23,302	1	28,96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62,163	59	1,632,687	6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49,533	2	47,35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106,864	4	109,62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93,772	4	86,65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二四)	720,347	27	673,198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五)	19,144	1	34,991	1		
1780	無形資產	40,514	1	38,35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24,748	1	40,29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8,723	1	29,08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83,645	41	1,059,543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45,808	100	\$ 2,692,23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987	-	\$ 2,28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46,437	5	187,66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7,379	1	23,88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13,021	4	132,207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3,747	-	25,28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839	1	12,51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04,410	11	383,831	1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4,734	-	17,459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七)	15,947	1	13,837	-		
2645	存入保證金	660	-	63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341	1	31,927	1		
2XXX	負債總計	325,751	12	415,758	1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33,338	43	1,133,338	42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481,309	18	481,309	18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554	-	543	-		
3270	合併溢額	225,655	9	225,655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275	7	172,047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50	1	46,01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394	8	190,266	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457	1	3,285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500	1	33,867	2		
3500	庫藏股票	(23,888)	(1)	(23,888)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306,144	87	2,262,439	84		
36XX	非控制權益	13,913	1	14,033	1		
3XXX	權益總計	2,320,057	88	2,276,472	8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645,808	100	\$ 2,692,2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四)	\$ 1,634,356	100	\$ 1,592,3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十九及二四)	<u>1,231,539</u>	<u>75</u>	<u>1,259,400</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u>402,817</u>	<u>25</u>	<u>332,980</u>	<u>21</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94,804	6	81,133	5
6200	管理費用	119,705	7	124,73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6,039</u>	<u>5</u>	<u>74,385</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90,548</u>	<u>18</u>	<u>280,256</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112,269</u>	<u>7</u>	<u>52,72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	20,866	1	24,072	1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附註十五)	12,770	1	-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4,524	-	38,718	2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18,034	1	21,165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利益淨額	21,377	1	8,497	1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份額	12,967	1	10,867	1
7590	其他支出 (附註十二)	<u>(6,172)</u>	<u>-</u>	<u>(2,99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84,366</u>	<u>5</u>	<u>100,320</u>	<u>6</u>
7900	稅前淨利	196,635	12	153,04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十)	<u>13,506</u>	<u>1</u>	<u>28,021</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3,129</u>	<u>11</u>	<u>125,023</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9,044	2	\$	21,651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633	-		16,670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477)	-		191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761	-	(4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 損益					
		<u>28,961</u>	<u>2</u>		<u>38,470</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212,090</u>	<u>13</u>	\$	<u>163,493</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81,319	11	\$	122,282	8
8620	非控制權益					
		<u>1,810</u>	<u>-</u>		<u>2,741</u>	<u>-</u>
8600						
	\$	<u>183,129</u>	<u>11</u>	\$	<u>125,023</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0,465	13	\$	160,752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u>1,625</u>	<u>-</u>		<u>2,741</u>	<u>-</u>
8700						
	\$	<u>212,090</u>	<u>13</u>	\$	<u>163,493</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u>1.63</u>		\$	<u>1.10</u>	
9850	稀 釋					
	\$	<u>1.62</u>		\$	<u>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十八)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附註十八)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3,338	\$ 707,687	\$ 172,047	\$ 46,243	\$ 103,105	(\$ 18,366)	\$ 17,197	(\$ 11,885)	\$ 2,149,366	\$ 12,072	\$ 2,161,438
B5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3,354)	-	-	-	(33,354)	-	(33,354)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6)	(1,916)	-	-	-	(2,142)	-	(2,142)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122,282	-	-	-	122,282	2,741	125,023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9	21,651	16,670	-	38,470	-	38,470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2,431	21,651	16,670	-	160,752	2,741	163,493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12,003)	(12,003)	-	(12,003)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180)	-	-	-	-	-	-	(180)	-	(180)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780)	(780)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33,338	707,507	172,047	46,017	190,266	3,285	33,867	(23,888)	2,262,439	14,033	2,276,472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228	-	(12,228)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66,771)	-	-	-	(166,771)	-	(166,771)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2,467)	12,467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745)	(1,745)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181,319	-	-	-	181,319	1,810	183,129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59)	29,172	3,633	-	29,146	(185)	28,96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660	29,172	3,633	-	210,465	1,625	212,09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11	-	-	-	-	-	-	11	-	11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33,338	\$ 707,518	\$ 184,275	\$ 33,550	\$ 201,394	\$ 32,457	\$ 37,500	(\$ 23,888)	\$ 2,306,144	\$ 13,913	\$ 2,320,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6,635	\$ 153,044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8,339	113,959
A20200	攤銷費用	3,069	4,497
A20300	呆帳費用	521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	(21,377)	(8,497)
A20900	財務成本	556	240
A21200	利息收入	(1,079)	(1,185)
A21300	股利收入	(8,601)	(7,1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份額	(12,967)	(10,8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9	4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2,770)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524)	(38,718)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	15,633	26,62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60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235)	(42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9,716	(49,588)
A31130	應收票據	(9,266)	6,806
A31150	應收帳款	24,757	52,0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742	(19,481)
A31200	存 貨	4,975	(9,5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388	(16,853)
A32130	應付票據	(1,295)	(1,946)
A32150	應付帳款	(51,745)	(23,3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359)	33,6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27	(2,18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67)	(3,1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9,242	197,9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79	1,18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967	10,3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56)	(\$ 240)
A33400	支付之股利	(168,515)	(34,0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953)	(16,3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264</u>	<u>158,86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980	1,294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1,785)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96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5,7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735)	(112,2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97	9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0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521)	(332)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8,111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79	(2,81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586)	(5,6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0,464)</u>	<u>(74,78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	(2,16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9	4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2,003)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2,74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u>	<u>(11,03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649</u>	<u>50,11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7,522)	123,15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8,730</u>	<u>565,57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31,208</u>	<u>\$ 688,7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廖本林



經理人：廖本林



會計主管：蔡荻宜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0 年 12 月，主要經營程式開關、繼電器、端子台及導線架等電子零組件暨各種電池加工製造及銷售，其產品主要為電腦、通訊等設備之零組件。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 1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份（權）百分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廣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容科技)	電子買賣	80	80
	Excel Cell Electronic (U.S.A.) Co., Ltd. (ECE USA)	電子買賣	100	100
	Fulltron Investments Limited (Fulltron Samoa)	控股公司	100	100
	Chu Mao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Chu Mao Samoa)	控股公司	100	100
	Chu Mao International Co., Ltd. (Chu Mao Mauritius)	控股公司	100	100
	國興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國興電工)	電子製造買賣	100	100
廣容科技	廣容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容香港)	控股公司	100	100
廣容香港	廣容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廣容上海)	電子買賣	100	100
Fulltron Samoa	百容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百容蘇州)	電子製造買賣	100	100
Chu Mao Samoa	東莞巨貿電子金屬有限公司 (巨貿東莞)	電子製造買賣	100	100
	Good Sky Electric (BVI) Ltd. (Good Sky BVI)	電子買賣	24	24
國興電工	Good Sky BVI	電子買賣	76	76
Good Sky BVI	Good Sky Electric (Malaysia) Ltd. (Good Sky Malaysia)	電子買賣	100	100
	國興繼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國興深圳)	電子製造買賣	100	100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入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

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商品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

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4,748 仟元及 40,29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668	\$ 22,5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27,540	531,99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134,171
	<u>\$ 631,208</u>	<u>\$ 688,7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569	\$ 20,664
基金受益憑證	188,566	173,810
	<u>\$ 206,135</u>	<u>\$ 194,474</u>

八、無活活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 41,927	\$ -

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1.15%-3.05%。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2,894	\$ 23,71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94,655	312,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66	3,367
減：備抵呆帳	(5,861)	(6,334)
	<u>\$ 322,954</u>	<u>\$ 332,85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全數認列備抵呆帳，其餘逾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之應收帳款均已提列備抵呆帳，未逾期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16,356	\$ 250,558
逾期 30 天以內	68,469	53,948
逾期 31-180 天	40,642	24,474
逾期 181-365 天	220	3,298
逾期 1 年以上	3,128	6,914
合計	<u>\$ 328,815</u>	<u>\$ 339,192</u>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6,334	\$ 9,03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	521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218)	(2,702)
外幣換算差額	224	-
年底餘額	<u>\$ 5,861</u>	<u>\$ 6,334</u>

十、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15,569	\$ 117,224
半成品	45,313	57,890
在製品	64,777	69,862
原物料	84,940	86,072
商 品	18,725	18,234
	<u>\$ 329,324</u>	<u>\$ 349,282</u>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15,633 仟元及 26,621 仟元。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9,533	\$ 47,357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國內非上市櫃股票</u>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	\$ 40,000
森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26	25,426
鈺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75	14,775
碧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33	7,433
麗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4,500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4,270	4,270
得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0	4,070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48	3,544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44	1,944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98	1,398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2,260
晶英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106,864</u>	<u>\$ 109,62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合併公司依據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 2,260 仟元（帳列其他支出）。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u>		
富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致科技）	\$ 92,800	\$ 84,139
UPC Electronics Pte. Ltd. （UPC）	972	2,518
	<u>\$ 93,772</u>	<u>\$ 86,65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富致科技	30%	30%
UPC	25%	25%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 451,095	\$ 411,351
總負債	\$ 134,538	\$ 132,193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 476,526	\$ 444,065
本年度淨利	\$ 45,619	\$ 35,071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地	\$ 87,291	\$ 92,518	\$ -	\$ -	\$ -	\$ -	\$ 179,809
房屋及建築	431,945	-	-	-	6,764		438,709
機器設備	815,426	15,837	(74,617)		10,747		767,393
其他設備	461,330	53,380	(17,533)		21,811		518,988
成本合計	<u>1,795,992</u>	<u>\$ 161,735</u>	<u>(\$ 92,150)</u>		<u>\$ 39,322</u>		<u>1,904,899</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9,924	\$ 13,386	\$ -	\$ -	\$ 2,314		175,624
機器設備	627,025	42,016	(70,035)		7,907		606,913
其他設備	335,845	62,432	(17,809)		21,547		402,015
累計折舊合計	<u>1,122,794</u>	<u>\$ 117,834</u>	<u>(\$ 87,844)</u>		<u>\$ 31,768</u>		<u>1,184,552</u>
	<u>\$ 673,198</u>						<u>\$ 720,347</u>
102 年度							
成 本							
土地	\$ 87,291	\$ -	\$ -	\$ -	\$ -	\$ -	\$ 87,291
房屋及建築	463,043	1,154	(51,453)		19,201		431,945
機器設備	806,978	30,502	(28,328)		6,274		815,426
其他設備	415,614	80,595	(9,849)		(25,030)		461,330
成本合計	<u>1,772,926</u>	<u>\$ 112,251</u>	<u>(\$ 89,630)</u>		<u>\$ 445</u>		<u>1,795,99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 156,303	\$ 13,252	(\$ 15,550)	\$ 5,919		\$ 159,924	
機器設備	601,418	47,341	(23,792)	2,058		627,025	
其他設備	<u>301,884</u>	<u>52,790</u>	(<u>8,717</u>)	(<u>10,112</u>)		<u>335,845</u>	
<u>累計折舊</u>							
合計	<u>1,059,605</u>	<u>\$ 113,383</u>	<u>(\$ 48,059)</u>	<u>(\$ 2,135)</u>		<u>1,122,794</u>	
	<u>\$ 713,321</u>					<u>\$ 673,19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 至 5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3 年
其 他	2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5 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 13,193	\$ 25,429
房屋及建築	21,972	27,176
減：累計折舊	(8,561)	(10,154)
<u>累計減損</u>	<u>(7,460)</u>	<u>(7,460)</u>
	<u>\$ 19,144</u>	<u>\$ 34,991</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39 至 55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4 月處分一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時土地與房屋建築帳面金額為 15,341 仟元，處分利益為 12,770 仟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9,530 仟元及 104,166 仟元。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估價之其他投資性不動產，而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酌鄰近地區之成交行情進行估價。

十六、預付租賃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持 有 公 司</u>	<u>取 得 土 地 使 用 權 地 點</u>	<u>使 用 年 數</u>
百容蘇州	蘇州相城經濟開發區澄雲路 577 號	50 年

係百容蘇州於 91 年 11 月取得之土地使用權，取得成本為人民幣 1,564 仟元，其用途均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攤銷後帳面金額為 6,271 仟元。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百容蘇州、巨貿東莞、廣容上海及國興深圳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ECE USA、Good Sky Malaysia 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制。另合併公司中屬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者，未訂定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各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2.82% 及 13%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本公司	1.75%	2.00%
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11	\$ 310
利息成本	1,910	1,48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1,462</u>)	(<u>1,451</u>)
	<u>\$ 759</u>	<u>\$ 341</u>

合併公司於103及102年度分別認列精算損失3,659仟元及精算利益415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5,232仟元及1,573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2,286	\$ 96,9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86,339</u>)	(<u>83,13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5,947</u>	<u>\$ 13,83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96,969	\$ 99,381
當期服務成本	311	310
利息成本	1,910	1,483
精算(利益)損失	5,013	(894)
福利支付數	(1,917)	(3,311)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102,286</u>	<u>\$ 96,96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83,132	\$ 82,43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62	1,451
精算利益	536	(384)
雇主提撥數	3,126	2,943
福利支付數	(1,917)	(3,311)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86,339</u>	<u>\$ 83,132</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2,286</u>	<u>\$ 96,969</u>	<u>\$ 99,381</u>	<u>\$ 96,66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86,339</u>	<u>\$ 83,132</u>	<u>\$ 82,433</u>	<u>\$ 79,641</u>
提撥短絀	<u>\$ 15,947</u>	<u>\$ 13,837</u>	<u>\$ 16,948</u>	<u>\$ 17,02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51)</u>	<u>(\$ 4,764)</u>	<u>\$ 2,090</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536</u>	<u>(\$ 384)</u>	<u>(\$ 819)</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2,081 仟元及 2,122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34,000</u>	<u>134,000</u>
額定股本	<u>\$ 1,340,000</u>	<u>\$ 1,34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3,334</u>	<u>113,334</u>
已發行股本	<u>\$ 1,133,338</u>	<u>\$ 1,133,33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合併溢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0%，再依法令或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依下列比例分派後，再併同 90% 以下之前期未分配盈餘按股東持股比例分派股東紅利：

1. 董監事酬勞 2%；
2. 員工紅利不低於 1%，得以股票發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並考量其資本支出及業務擴充需要擬具分配議案提報董事會。原則上，現金股利之比例以 10-70% 為原則。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8,159 仟元及 5,50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264 仟元及 2,201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5%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228	\$ -
現金股利	166,771	33,35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2,467)	-

上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並與財務報表認列者無差異：

	102 年度	101 年度
員工紅利	\$ 5,503	\$ -
董監酬勞	2,201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132	
現金股利	77,827	\$ 0.7

上述董事會並擬議以資本公積 66,708 仟元發放現金股利。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數	\$ -	\$ 12,467
首次採用 IFRSs 提列數	<u>33,550</u>	<u>33,550</u>
	<u>\$ 33,550</u>	<u>\$ 46,017</u>

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38,612 仟元，已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合併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合併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

(五)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增	加	減	少	年底股數
<u>103 年度</u>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2,153,000</u>	<u>-</u>		<u>-</u>		<u>2,153,000</u>
<u>102 年度</u>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065,000</u>	<u>1,088,000</u>		<u>-</u>		<u>2,153,0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 計
<u>103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2,838	\$ 119,298	\$ -	\$ 342,136
勞健保費用	18,343	14,454	-	32,797
退休金費用	6,510	4,097	-	10,607
其他用人費用	74,119	8,148	-	82,267
折舊費用	95,951	21,883	505	118,339
攤銷費用	31	3,038	-	3,069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	合 計
<u>102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1,308	\$ 97,037	\$ -	\$ 308,345
勞健保費用	17,411	12,519	-	29,930
退休金費用	6,096	3,941	-	10,037
其他用人費用	63,644	6,666	-	70,310
折舊費用	95,666	17,717	576	113,959
攤銷費用	155	4,342	-	4,497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088	\$ 12,8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5	6,048
	10,213	18,87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293	9,1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3,506	\$ 28,02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96,635	\$ 153,04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1,076	\$ 27,89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92	(10,870)
免稅所得	(21,951)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	(7,236)	4,945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	125	6,0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3,506	\$ 28,021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747	\$ 25,285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 4,003	(\$ 368)	\$ 765	\$ 4,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011	(13,579)	-	9,43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977	52	-	4,029
其 他	6,082	(2,959)	-	3,123
虧損扣抵數	3,217	547	-	3,764
	<u>\$ 40,290</u>	<u>(\$ 16,307)</u>	<u>\$ 765</u>	<u>\$ 24,74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648	(\$ 11,648)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1,769	415	(4)	2,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1	2,278	-	2,509
其 他	3,811	(3,679)	(87)	45
	<u>\$ 17,459</u>	<u>(\$ 12,634)</u>	<u>(\$ 91)</u>	<u>\$ 4,734</u>
<u>102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 2,696	\$ 1,307	\$ -	\$ 4,0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189	(5,178)	-	23,01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656	1,321	-	3,977
其 他	4,663	1,419	-	6,082
虧損扣抵數	3,618	(401)	-	3,217
	<u>\$ 41,822</u>	<u>(\$ 1,532)</u>	<u>\$ -</u>	<u>\$ 40,29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11,648	\$ -	\$ 11,6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2	129	-	231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	1,727	42	1,769
其 他	9,871	(6,060)	-	3,811
	<u>\$ 9,973</u>	<u>\$ 7,444</u>	<u>\$ 42</u>	<u>\$ 17,459</u>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3年度 (預計)	102年度 (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 25,529	\$ 47,877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6,097	6,052	13.84	30.89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暨國興電工及廣容科技截至 101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於 98 年度核定內容不服之行政救濟已於 103 年 10 月核定，相關稅款亦已支付。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81,319	111,181	\$ <u>1.6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5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u>181,319</u>	<u>111,632</u>	\$ <u>1.62</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22,282	111,290	\$ <u>1.1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6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u>122,282</u>	<u>111,555</u>	\$ <u>1.10</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其衡量方式係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屬於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06,135	\$ 194,474
放款及應收款	1,003,402	1,067,6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6,397	156,97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77,824	346,035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財務管理部門藉由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來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要為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新台幣對美金匯率升值 1% 時，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8,571 仟元及 3,765 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訂有授信政策及應收帳款管理程序以確保應收款項之回收及評價。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關連性低，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關聯企業	\$ 4,619	\$ 6,616
其他關係人	<u>946</u>	<u>1,672</u>
	<u>\$ 5,565</u>	<u>\$ 8,288</u>

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關聯企業	\$ 7,878	\$ 8,052
其他關係人	<u>23,722</u>	<u>29,193</u>
	<u>\$ 31,600</u>	<u>\$ 37,24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屬特殊規格產品，其價格無法與一般價格比較，付款條件係開具 45-90 天期票支付。一般供應商則為 3 個月內付款。

(三) 營業成本－加工費

關 係 人 類 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0,380</u>	<u>\$ 25,875</u>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919	\$ 2,952
其他關係人	<u>342</u>	<u>415</u>
	<u>\$ 1,261</u>	<u>\$ 3,367</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與一般客戶相同，請參閱附註九之說明。

(五) 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285	\$ 2,849
其他關係人	<u>14,094</u>	<u>21,037</u>
	<u>\$ 17,379</u>	<u>\$ 23,886</u>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取 得 價 款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設備	<u>\$ 300</u>	<u>\$ 2,205</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14	\$ 8,796
退職後福利	239	236
	<u>\$ 10,753</u>	<u>\$ 9,03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並參照薪酬委員會之提議而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申請營利事業所得稅行政救濟之擔保品：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u>	<u>\$ 13,500</u>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683	31.60	\$ 653,596	\$ 15,584	29.76	\$ 463,702
日幣	60,189	0.26	15,806	93,796	0.28	26,441
歐元	1,948	38.27	74,546	1,069	40.89	43,711
港幣	7,660	4.05	31,025	5,205	3.813	19,84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154	31.60	131,253	3,420	29.76	101,7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440	31.60	203,503	340	29.86	10,151
港幣	463	4.05	1,875	572	3.87	2,215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三。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沖壓部門、電子零組件部門、繼電器部門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3年度	電子零組件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沖壓部門	部門	繼電器部門	其他部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74,803	\$ 634,359	\$ 285,270	\$ 339,924	\$ -	\$ 1,634,356
部門間收入	-	41,140	54,203	23,218	(118,561)	-
利息收入	-	-	77	1,002	-	1,079
	<u>\$ 374,803</u>	<u>\$ 675,499</u>	<u>\$ 339,550</u>	<u>\$ 364,144</u>	<u>(\$ 118,561)</u>	<u>\$ 1,635,435</u>
費用及損失						
折舊及攤銷	\$ 42,210	\$ 33,382	\$ 11,754	\$ 33,138	\$ 924	\$ 121,408
部門損益	<u>\$ 7,360</u>	<u>\$ 67,605</u>	<u>\$ 9,633</u>	<u>\$ 116,663</u>	<u>(\$ 4,626)</u>	<u>\$ 196,635</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835,969	(\$ 742,197)	\$ 93,772
部門資產	<u>\$ 568,033</u>	<u>\$ 931,901</u>	<u>\$ 347,411</u>	<u>\$ 1,626,748</u>	<u>(\$ 828,285)</u>	<u>\$ 2,645,808</u>
部門負債	<u>\$ 34,986</u>	<u>\$ 97,878</u>	<u>\$ 63,584</u>	<u>\$ 211,345</u>	<u>(\$ 82,042)</u>	<u>\$ 325,751</u>
102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37,273	\$ 586,443	\$ 303,570	\$ 265,094	\$ -	\$ 1,592,380
部門間收入	-	40,375	5,208	31,314	(76,897)	-
利息收入	-	-	122	1,063	-	1,185
	<u>\$ 437,273</u>	<u>\$ 626,818</u>	<u>\$ 308,900</u>	<u>\$ 297,471</u>	<u>(\$ 76,897)</u>	<u>\$ 1,593,565</u>
費用及損失						
折舊及攤銷	\$ 42,315	\$ 33,489	\$ 12,149	\$ 29,927	\$ 576	\$ 118,456
部門損益	<u>\$ 16,429</u>	<u>\$ 39,775</u>	<u>(\$ 1,137)</u>	<u>\$ 126,762</u>	<u>(\$ 28,785)</u>	<u>\$ 153,044</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762,154	(\$ 675,497)	\$ 86,657
部門資產	<u>\$ 436,055</u>	<u>\$ 486,764</u>	<u>\$ 325,868</u>	<u>\$ 2,224,705</u>	<u>(\$ 781,162)</u>	<u>\$ 2,692,230</u>
部門負債	<u>\$ 57,742</u>	<u>\$ 121,219</u>	<u>\$ 65,008</u>	<u>\$ 202,974</u>	<u>(\$ 31,185)</u>	<u>\$ 415,758</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與美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台灣	\$ 481,302	\$ 477,193	\$ 580,188	\$ 546,067
亞洲	696,365	740,062	228,406	229,328
歐洲	233,226	232,577	-	-
美洲	213,881	133,085	15	45
其他	<u>9,582</u>	<u>9,463</u>	<u>119</u>	<u>179</u>
	<u>\$ 1,634,356</u>	<u>\$ 1,592,380</u>	<u>\$ 808,728</u>	<u>\$ 775,61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本公司	<u>股票</u>								
		晶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988	\$ -	1	\$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3,490	1,944	4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2	-	
		森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62,375	25,426	17	-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538	2,296	5	-	
		鈺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76,280	14,775	12	-	
		晶英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22	-	3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7,047	4,270	1	-	
		得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7,008	4,070	5	-	
		麗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4,500	10	-	
		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43,743	49,533	1	49,533	
		<u>開放型受益憑證</u>							
		摩根環球企業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740	38,766	-	38,766	
		摩根多重收益美元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39	76,536	-	76,536	
	元大寶來全球不動產證券化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070	-	12,070		
	摩根亞太入息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65	15,951	-	15,951		
廣容科技	<u>股票</u>								
		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3,800	17,569	1	17,569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230	752	2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1	-	
		碧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250	7,433	2	-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840	1,398	1	-	
		<u>開放型受益憑證</u>							
	復華高策略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0,472	13,893	-	13,893		
國興電工	<u>開放型受益憑證</u>								
		元大寶來中國機會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4,489	10,733	-	10,733	
	元大寶來中國高收益點心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8,460	20,617	-	20,617		

註：上市櫃公司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Good Sky BVI	國興深圳	參閱合併報表附註四	進貨	美金 5,851	89%	次月結 60 天	\$ -	-	(\$ 6,456)	(80)	註
國興深圳	Good Sky BVI	參閱合併報表附註四	(銷貨)	(人民幣 35,927)	(58%)	次月結 60 天	-	-	6,456	12	註

註：業已沖銷。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本公司	百容蘇州	1	進 貨	\$ 80,806	月結 60 天	5	
			1	銷貨收入	30,802	月結 60 天	2	
			1	應付帳款	15,112	—	1	
			1	費 用	3,369	—	-	
			1	應收帳款	8,362	—	-	
			1	其他應收款	9,459	—	-	
			國興電工	1	進 貨	5,468	月結 30 天	-
				1	應付帳款	3,266	—	-
				1	其他收入	1,257	—	-
			廣容科技	1	進 貨	4,488	月結 90 天	-
		1		銷貨收入	19,864	月結 45-105 天	1	
		ECE USA	1	應收帳款	5,012	—	-	
			1	銷貨收入	20,367	T/T 60 天	1	
			1	應收帳款	3,279	—	-	
			1	其他收入	3,074	—	-	
			1	其他應收款	2,438	—	-	
		Chu Mao Mauritius	1	其他收入	5,969	—	-	
			1	其他應收款	2,438	—	-	
			1	進 貨	1,892	—	-	
		Good Sky BVI	1	進 貨	1,099	月結 120 天	-	
1	其他應收款		13,907	—	1			
1	廣容科技	廣容上海	3	應收帳款	7,877	—	-	
		ECE USA	3	銷貨收入	7,386	月結 75 天	-	
2	Good Sky BVI	國興電工	3	應收帳款	1,025	—	-	
			3	銷貨收入	20,785	次月結 60 天	1	
			3	費 用	5,943	—	-	
		Good Sky Malaysia	3	應收帳款	53,191	—	2	
			3	銷貨收入	7,652	T/T 90 天	-	
			ECE USA	3	銷貨收入	45,371	T/T 60 天	3
				3	應收帳款	11,975	—	-
3	暫 收 款	1,584	—	-				
3	其他收入	1,66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科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2	Good Sky BVI	國興深圳	3	進 貨	\$ 179,510	次月結 60 天	11
				應付帳款	6,456	—	-
3	Chu Mao Samoa	巨貿東莞	3	進 貨	65,595	月結 90 天	4
4	巨貿東莞	國興深圳	3	銷貨收入	7,359	次月結 90 天	-
5	國興電工	國興深圳	3	應收帳款	2,466	—	-
				應收帳款	1,828	—	-
				應付帳款	3,536	—	-
				銷貨收入	1,803	月結 30 天	-
6	國興深圳	Good Sky Malaysia	3	進 貨	18,667	月結 30 天	1
				應收帳款	2,051	—	-
				銷貨收入	3,809	T/T 90 天	-
				應付帳款	1,144	—	-
				進 貨	1,668	次月結 15 天	-
		百容蘇州	3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ECE USA (註二)	美國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 7,578	\$ 7,578	2,500	100	\$ 25,736	美金 105	\$ 3,498	
	廣容科技 (註二)	台中市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28,658	28,658	3,831,200	80	55,929	8,968	7,402	
	Fulltron Samoa (註二)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69,443	334,756	11,750,000	100	242,102	(美金 171)	(4,987)	
	Chu Mao Samoa (註二)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0,827	30,827	1,470,000	100	127,935	美金 589	18,067	
	Chu Mao Mauritius (註二)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13,120	85,000	10,000	100	21,277	(美金 170)	(5,206)	
	國興電工 (註二)	台中市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400,000	400,000	33,000,000	100	215,066	9,488	9,487	
	富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子零件製造	32,520	32,520	6,906,333	30	92,800	51,785	14,709	
	UPC Electronic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件製造	9,690	9,690	177,500	25	972	(美金 201)	(1,742)	
廣容科技	廣容香港 (註二)	香港	控股公司	5,632	5,632	-	100	(14,014)	(港幣 395)	(註一)	
Chu Mao Samoa	Good Sky BVI (註二)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及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66,415	66,415	-	24	美金 1,853	美金 540	(註一)	
國興電工	Good Sky BVI (註二)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及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224,000	224,000	-	76	183,007	美金 540	(註一)	
Good Sky BVI	Good Sky Malaysia (註二)	馬來西亞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3,604	3,604	-	100	美金 33	(馬幣 168)	(註一)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業已沖銷。

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容蘇州	各類電子商品、加工、製造、買賣	\$ 350,760 (美金 11,100)	(註一)	\$ 334,960 (美金 10,600)	\$ 15,800 (美金 500)	\$ -	\$ 350,760 (美金 11,100)	(\$ 2,044)	100%	(\$ 5,193)	\$ 232,266	\$ -
巨貿東莞	各類電子商品、加工、製造、買賣	51,459 (美金 1,473 及港幣 1,213)	(註一)	51,459 (美金 1,473 及港幣 1,213)	-	-	51,459 (美金 1,473 及港幣 1,213)	1,905	100%	1,905	19,594	-
國興深圳	各類電子商品、加工、製造、買賣	250,647 (美金 5,335 及港幣 20,262)	(註一)	250,647 (美金 5,335 及港幣 20,262)	-	-	250,647 (美金 5,335 及港幣 20,262)	18,414	100%	19,052	5,200	-
百容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三)	-	45,283 (美金 1,433)	(註三)	45,283 (美金 1,433)	-	-	45,283 (美金 1,433)	-	-	-	-	-
巨貿高強精密組件(蘇州)有限公司(註四)	-	3,160 (美金 100)	(註四)	79,000 (美金 2,500)	-	75,840 (美金 2,400)	3,160 (美金 100)	-	-	-	-	5,890 (美金 192)
廣容上海(註五)	各類電子產品買賣	6,320 (美金 200)	(註五)	6,320 (美金 200)	-	-	6,320 (美金 200)	(1,331)	80%	(1,056)	(9,168)	-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六)
本公司	\$ 701,309 (美金 19,441) (港幣 21,475)	\$ 721,065 (註七) (美金 20,034) (港幣 21,726)	\$ 1,383,686
廣容科技	\$ 6,320 (美金 200)	\$ 6,320 (美金 200)	\$ 80,000

註一：百容蘇州係透過 Fulltron Samoa 轉投資、巨貿東莞係透過 Chu Mao Samoa 轉投資、國興深圳係透過國興電工及 Chu Mao Samoa 所投資之 Good Sky BVI 再轉投資。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百容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間解散清算，因累積虧損使投資金額無法匯回，故未辦理註銷。

註四：巨貿高強精密組件(蘇州)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間全數處分，投資款已於 103 年 7 月 31 日匯回台灣。

註五：投資方式係本公司透過廣容科技轉投資廣容香港再投資廣容上海。

註六：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準則」規定，本公司之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廣容科技之投資限額為 80,000 仟元。

註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台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期末匯率換算。